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事项还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4,253,770.58 元，因已提取的累计法定盈余公积金已达到注册资本 50%，2025 年度不再提取，2025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433,756,824.14 元，减去 2025 年 7 月已分配利润 44,332,641.60 元，则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13,677,953.12 元。

基于公司发展规划以及未来资金需求，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44,332,641.60	175,117,766.4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408,458.74	141,644,045.92	186,309,609.2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	690,617,825.63		

未分配利润（元）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13,677,953.1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19,450,408.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43,120,704.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19,450,408.0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其他说明：

公司最近三年平均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4,312.07 万元，而公司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21,945.04 万元，占最近三年平均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53.33%，公司的现金分红比例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关于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2025 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的原因

考虑到当前的外部经济环境、行业现状，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以及海外工厂投产后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了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稳健地发展，加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董事会拟定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25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且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性、生产经营情况、现金流状况以及发展规划，同时兼顾全体股东的投资回报和长远利益，具备合规性与合理性。

2、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

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为公司长期发展提供保障。

3、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在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中小股东可以通过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公司将在披露股东会决议的公告中单独说明中小股东对该议案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投资者对于公司经营、现金分红等相关事项的意见和建议，均可通过公司的投资者热线与公司进行沟通。

4、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拟采取的措施

未来公司将持续提升经营质量和盈利能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从而增加对投资者的回报。

四、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